教育学院（教师教育学院）2027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含本科直博）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上级有关部门文件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接收专业

我院所有全日制专业均可接收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教育学一级学术型博士学位点均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本科直博生）。

二、学制

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3 年。本科直博生学制为 6 年。

三、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

2.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违法违纪处分；

3.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有良好的专业素养，科研潜力较大；

4.专业成绩优秀，外语水平较好，综合测评排名在本专业同年级学生前列。本科阶段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取得其他科研成果，或在各类国家级学科竞赛等方面有突出表现者，同等条件下将优先录取；

5.取得本科就读学校 2027 年推免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6.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四、申请材料

1.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复印正反面，学生证复印学生信息和注册情况)；

2.在学期间获得的校级及以上荣誉证书复印件；

3.外语水平证明，如国家英语四、六级、TOEFL、雅思等合格证书或成绩单复印件；

4.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教授（或相关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仅限本科直博生提交，附件 1）；

5.高水平科研创新成果、竞赛奖项等复印件。

6.《浙江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附件 2），须由申请人所在单位提前审查并加盖党委公章；

7.浙江师范大学 2027 年推免生诚信承诺书（附件 3）；

8.申请人可自愿提供能佐证自身综合素质和学术潜力的其他材料。注：请申请人在 9 月 22 日下午 14 点前，将上述材料按顺序扫描合并为一个 PDF 文件，命名为“推免专业+姓名”，发送至学院研究生办公室邮箱 jyxyyb@zjnu.cn，学院组织材料审核组对考生材料进行统一审核，审核后确定复试名单。纸质材料于报到当天提交至指定地点。

五、具体流程

1.申请人在教育部规定的时间登录“推免服务系统”，完成信息注册。

2.申请人 9 月 21 日起可登录“推免服务系统”填报志愿。

3.招生学院在“推免服务系统”审核报考志愿，并发出是否同意复试的通知，申请人在招生学院规定时间内登录“推免服务系统”接收复试通知。

4.报到时，申请人向招生学院提交申请材料，并按时参加复试。

5.复试结束后，申请人按照招生学院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推免服务系统”，接收确认“待录取”通知。

六、复试内容和成绩计算办法

（一）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面试、外语口语测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复试采用**线下**面试形式进行。所有考生采用到校现场面试方式。

其中专业面试侧重考察考生的专业基础、科研发展潜力、逻辑思维能力、人际沟通能力等。满分 100 分，面试时间约为 15 分钟。

外语水平考核主要侧重考核考生的外语口语能力和专业英文文献阅读能力等。满分 50 分，面试时间约为 5 分钟。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二）成绩计算办法

复试成绩=专业面试成绩+外语水平考核成绩

七、录取

（一）录取原则

根据专业录取条件和考生志愿，按复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确定拟录取名单，并报送研究生院。

（二）专业成绩优秀，外语水平较好，综合测评排名在本专业同年级学生前列；本科阶段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取得其他科研成果，或在各类国家级学科竞赛等方面有突出表现者，同等条件下将优先录取。

（三）有下列几种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

1.复试成绩不及格（满分 150 分,合格分为 90 分）；

2.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

八、注意事项

1.申请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推免服务系统”填报志愿，并在系统中严格按要求完成复试和录取信息确认，否则将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2.申请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材料真实，一旦发现申请者弄虚作假，即取消其申请资格、录取资格。

3.原则上本科直博生不允许转为硕士生培养。因故转为攻读硕士学位的，自确定之日起，终止享受博士生相关待遇，已享受的待遇差额相应退还。

4.已被我校录取的推免生，在入学报到时未获得学士学位和本科毕业证书的，取消录取资格。

5.已被我校录取的推免生，不得再参加全国统考，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6.本章程由浙江师范大学教育学院负责解释，与上级最新发布的相关文件如有不符，则以上级文件为准。

九、信息公开与监督

1.学院官网：https://jky.zjnu.edu.cn/

2.学院咨询电话：0579-82283780（学术学位研究生、直博）;0579-82282022（专业学位研究生）；邮箱：jyxyyb@zjnu.cn

十、具体日程安排

序号	内容	时间	地点	备注
1	考生填报志愿	9 月 21 日	推免生系统	申请人须登录“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报名。
2	审核考生名单并发复试通知	9 月 22 日	推免生系统	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推免服务系统”接收复试通知。
3	公布复试名单	9 月 22 日	教育学院官网	
4	考生报到及资格审核	9 月 23 日 14 点-15 点	教育学院 32 幢 309 室	请在规定时间段内至指定地点报到并上交资格审查材料。
5	面试号抽签	9 月 23 日 15 点	教育学院 32 幢 309 室	1.考生准时进入抽签场地。2.所有人完成抽签并确认后方可离开。
6	专业面试、英语口语测试、思政考核	9 月 24 日	教育学院 32 幢 309 室	请考生于相应时段准时进入候考室（具体见后续通知）。
7	公布复试结果	9 月 30 日前	校研究生招生网	由学校统一公布。